

「2026 年全國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-北區初賽」簡章

主辦單位：國防部

協辦單位：內政部、文化總會

專家小組：陸軍步兵訓練指揮部、中華民國全民國防教育協會、臺灣防禦協會

壹、目的

為強化全民國防意識與全社會防衛韌性，透過策辦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，並融入戰場環境模擬及戰傷救護關卡，增進國民應變與協作能力，培養尚武精神及提升戰場抗壓能力，並兼顧體能鍛鍊與正當運動風氣之推廣。

貳、關於全國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

自民國 115 年起，以「後備軍人」為主要對象，舉辦全國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，規劃區分北、中、南辦理初賽，116 年辦理 32 強準決賽及總決賽，初賽晉級隊伍頒發團體獎座及個人榮譽狀，決賽前三名分別頒發團體獎金新臺幣 10 萬、8 萬、6 萬元與獎盃乙座，以獎勵參賽隊伍；另參賽人員頒贈感謝狀，以傳達培養尚武精神，並厚植全社會防衛及後備韌性。

參、北區初賽活動規劃

一、活動日期：115 年 7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國防大學復興崗校區。

三、參賽對象：以後備軍人為主，不限定性別，每隊選手 4 人，備手 1 名，共計 5 人；可取創意隊名，以展現該隊風格，惟命名方式不得詆毀國軍（家），或違背善良風俗，否則將取消報名資格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6 月 10 日至 6 月 30 日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自後備軍人網路服務臺或全民國防教育網下載簡章，

完成活動報名表、自主健康管理評量表暨免責聲明書填寫，送交縣（市）後備指揮部服務臺完成報名；全動署每週進行資審，倘有缺件或資訊不全者，即刻通知於 5 日內完成補件，逾時將取消報名資格。

六、競賽規則：

- （一）比賽槍械、BB 彈統一由主辦單位提供，違者將取消競賽資格；個人強制配戴護目鏡及長袖衣褲，個人防護戰術裝備得視需求穿著佩戴。
- （二）單人關卡以限制區域射擊方式，團體關卡結合限制空間戰鬥（CQB）場景，均採計時賽制辦理。
- （三）氣、電槍組分別設計單人及團體關卡，參賽者均須通過氣、電槍組設計全數關卡測驗並計時。
- （四）線上排位榜：主辦單位於全民國防教育網設計競賽分頁，於各區賽事結束後，將各隊比賽排名及時間滾動更新，持續創造話題熱度，以激勵後續各區選手練習

肆、一般規定

- 一、參賽人員須衡量個人體能負荷，對自身健康及安全負全部責任，如有心血管疾病、癲癇等病史，勿隱瞞病情並嚴禁參加競賽活動。
- 二、本活動除投保公共意外險，參賽人員均由大會統一投保個人競賽活動意外險。
- 三、參賽選手於報到檢錄時，需出示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。
- 四、參賽選手請自行規劃住宿及交通，中午用餐可於報到檢錄時，申請自費代訂便當。
- 五、為個人衛生及穿戴舒適度，建議自備護目鏡，主辦單位於現場準備可借用公發裝備。

- 六、鼓勵參賽選手穿著長褲、運動鞋、護膝、護肘；另其他未規定之人身部品配件可自行選擇穿戴。
- 七、主辦單位保留所有賽事流程、比賽規定等補充、最終解釋權力。
- 八、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公告補充或增（修）訂。
- 九、免責聲明：參賽者和出席「全國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-北區初賽」所有人員需要對自身健康及安全負全部責任，確保身心完全符合比賽要求；主辦單位、競賽工作人員或主、協辦單位及其所屬工作人員不會就有關方面導致的損失、損害、意外、傷亡或合法/非法使用該等槍枝及裝備的結果負責。

全國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－北區初賽期程表

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二十五日（星期六）	時 間	活 動 內 容	備 考
	08:00 09:00	人員報到/槍械領取、測試/競賽規則說明及安全簡報（含示範）	國防大學復興崗校區
	09:00 09:30	一、開幕典禮 （一）主持長官致詞：國防部副部長 （二）貴賓致詞： 1. 全民國防教育協會會長 2. 臺灣防禦協會會長 二、啟動儀式 （一）開幕靶位就定位 （二）長官貴賓試打開幕靶	
	09:30 16:00	競技射擊比賽	
	16:00 16:30	成績結算及申覆	
	16:30 17:00	閉幕典禮暨頒獎（由全動署後備指揮部指揮官主持）	
	17:00	賦歸	

全國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報名表

項次	職稱	姓名 電話	性別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緊急連絡人 關係 電話
1	領隊	鄭○○ 0982-456789	男	A123456789	88.12.31	鄭○○ 父子 0982-123456
2	隊員					
3	隊員					
4	隊員					
5	隊員 (備手)					
附記	1. 報名場次：北 ☐ 中 ☐ 南 ☐ 2. 報名單位： 縣（市）後備指揮部。 3. 參賽隊名：					

全國空氣軟槍競技射擊比賽選手自主健康管理評量表

隊伍名稱					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		
通訊地址：					
行動電話：					
個人疾病史	本人是否有下列病史？ ☐ 無 ☐ 高血壓 ☐ 高血脂症 ☐ 腎臟疾病 ☐ 心律不整 ☐ 消化系統疾病 ☐ 癲癇 ☐ 心血管疾病 ☐ 免疫系統疾病 ☐ 肺 部 疾 病 ☐ 糖 尿 病 ☐ 癌 症 ☐ 其 它： ()				
藥物過敏史	☐ 無 ☐ 有 原因：				
長期服藥	☐ 無 ☐ 有 用藥原因：				
基本健康資料	運動中（後）是否曾覺得有不舒服情形？ ☐ 無 ☐ 有(☐ 胸悶 ☐ 頭暈 ☐ 頭痛 ☐ 胸痛 ☐ 易疲倦 ☐ 其它) 身高： 公分、體重： 公斤、BMI值：				
免責聲明 同意書	1. 進入賽場全程使用護目鏡，槍口一律朝上或下，不得指向他人，並遵守用槍四大原則。 2. 參賽人員須恪遵行政中立，進入營區不得有任何政治性、政黨標語及圖示，違反規定取消入營(參賽)資格。 3. 競賽活動具有一定風險，主辦單位雖以採取合理措施確保安全，但參賽者必須瞭解並承擔競賽所帶來風險，並自行購買保險，而不得歸責於主辦單位。 具結人：				

競賽規則

壹、共同規範

一、報到與測槍流程

（一）報到時間：08:00—09:00

（二）槍械領取：依各關卡規定。

（三）測槍歸零：

1. 選手依報到順序進行試槍，每隊 4 人同時試槍，以 5 分鐘為限，以充分測試以確認槍枝及彈匣狀態良好；完成試槍後一律卸匣清槍，經工作人員確認後方得離場。
2. 選手首次測完槍支後，槍枝將由測槍區工作人員回收保管，別上識別帶（電槍為紅色束帶），以提供選手當天賽事全程使用，除比賽過程中發生無法修復排除之故障外，不可要求更換。

（四）安全簡報：

1. 比賽用槍枝分發與裝備檢查。
2. 分組確認。
3. 賽事規則說明。
4. 靶場安全說明。

二、判決與成績申訴

（一）申訴規定

1. 比賽成績公佈後，所有選手得於 30 分鐘內向裁判長針對分數提出異議，逾時則不得提出及修改。
2. 各站裁判不受理申訴。
3. 選手不得於賽事進行中提出申訴。
4. 若需改判重賽，主辦單位將於同日另外安排時間。

（二）重賽規定

1. 槍枝故障：

- (1) 槍枝故障發生時選手需自行排除。
- (2) 若無法排除，於第一時間高舉單手並示意裁判暫停比賽。
- (3) 經裁判確認故障無法排除後，於同日另外安排時間重賽。

2. 選手受傷：

- (1) 選手自行決定是否重賽或棄賽。
- (2) 但傷重者（需送醫之傷勢）一律停止繼續參賽。

3. 設備故障：現場設備故障時，將安排重賽。

（三）強制退賽（禁賽）規定

1. 違反用槍四大安全法則：

- (1) 永遠假定手中武器已經上膛。
- (2) 別把槍口指向你不想摧毀的東西。
- (3) 除非準備射擊，不要把手指放進護弓內。
- (4) 射擊前注意目標，與其射擊延伸線後的狀況。

2. 妨礙賽事流程進行，且情節重大者（現場裁判有裁量權）。

3. 經警告仍未配戴護目鏡。

4. 關卡比賽參加者裝備不符合者。

5. 違背體育精神行為（例如：作弊、不誠實、不服從比賽工作人員合理的指示，或做出任何玷污比賽的行為）。

6. 當裁判認為參賽者假裝槍枝或彈匣故障，從而希望獲得重賽或得益，會判罰該參賽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三、成績計算方式

（一）全賽事均以計時為主。

（二）個人成績：完成單人關卡之個人時間。

（三）團體成績：所有關卡完成之時間總和。

- （四）同分處理：比賽時間相同的隊伍，主辦單位會安排延長賽。
- （五）成績確認：選手與裁判確認成績後簽名，並回傳大會彙整。

四、場地空間配置

- （一）比賽區：比賽進行區域。
- （二）裁判工作區：裁判計分、休息區域（2-3 員裁判協助）。
- （三）器材整備區：進行耗材補充、器材檢整、緊急維修使用、選手用槍領取及繳回。
- （四）歸零及操作區：選手針對比賽用槍進行歸零及熟悉操作。
- （五）選手待命區：選手準備及休息區。

貳、氣槍組專屬規範

一、氣槍組槍械規格

- （一）槍型：主辦單位提供之 T91 步槍（氣動式）。
- （二）動力源：主辦單位提供之 12 公斤瓦斯。
- （三）使用 BB 彈重：主辦單位提供之 0.3g BB 彈。

二、氣槍組關卡設計

- （一）靶具類型：紙靶、倒靶、停止靶。
- （二）關卡類型
 - 1. 單人限制區域射擊。
 - 2. 雙人關卡任務。

三、氣槍組比賽流程

- （一）開場前：裁判將向所有參加人員說明活動規則、比賽方式、注意事項。
- （二）開賽前：選手可至場地內觀察，並了解所有靶位的位置。
- （三）計時開始：使用計時器，當選手聽到計時器的提示音，便可開始射擊場內所有目標。

- （四）完成射擊：確認射擊完所有目標後，射擊停止靶，取得成績。
- （五）補打規則：如射擊停止靶後補打其他目標，需再次射擊停止靶，以取得最後成績。
- （六）成績確認：選手與裁判確認成績後簽名，該成績將上傳到大會。

四、氣槍組場地安排

- （一）射向的前方及左右方，將由網布一類作為 BB 彈彈道之遮擋，避免飛出比賽區域。
- （二）比賽區域內共有紙靶、倒靶、停止靶等三種規格，作為比賽計分之依據。
- （三）比賽區域內會有檔板、隔板、掩體等一類障礙物，考驗射手的移動與觀察。

五、氣槍組賽場規則

- （一）競賽程序錯誤。
 - 1. 每 1 個競賽程序錯誤，將加 5 秒計分。
 - 2. 於射擊區標示線外射擊，無論是否擊中目標靶，每射擊一槍，計一次競賽程序錯誤。
 - 3. 步槍未抵肩作瞄準姿勢射擊，每射擊一槍，計一次競賽程序錯誤。
 - 4. 選手於計時開始嗶聲響起前，提早作出拔槍或出槍射擊之動作，計一次競賽程序錯誤。
 - 5. 未射擊計分靶（鋼靶一發，紙靶兩發），每一未射擊之計分目標靶，計一次競賽程序錯誤。
 - 6. 單一賽局，槍枝發生開啟槍燈、雷射指器等可作為輔助瞄準之電子裝置時，每開啟一次，計一次競賽程序錯誤。
 - 7. 單一賽局發生第一次全自動射擊，計一次競賽程序錯誤。

（二）無法完成比賽(DNF)

1. 選手於賽局競賽時，發生下列情事，將被判定為該賽局無法或未完成比賽，當被判定無法完成比賽時，以該賽局最少發數之未擊中數計分。
2. 單一賽局發生第二次全自動射擊。
3. 賽局最後一槍未擊中停止靶。
4. 選手因身心、槍枝或裝備問題，無法完成比賽。

（三）重新射擊比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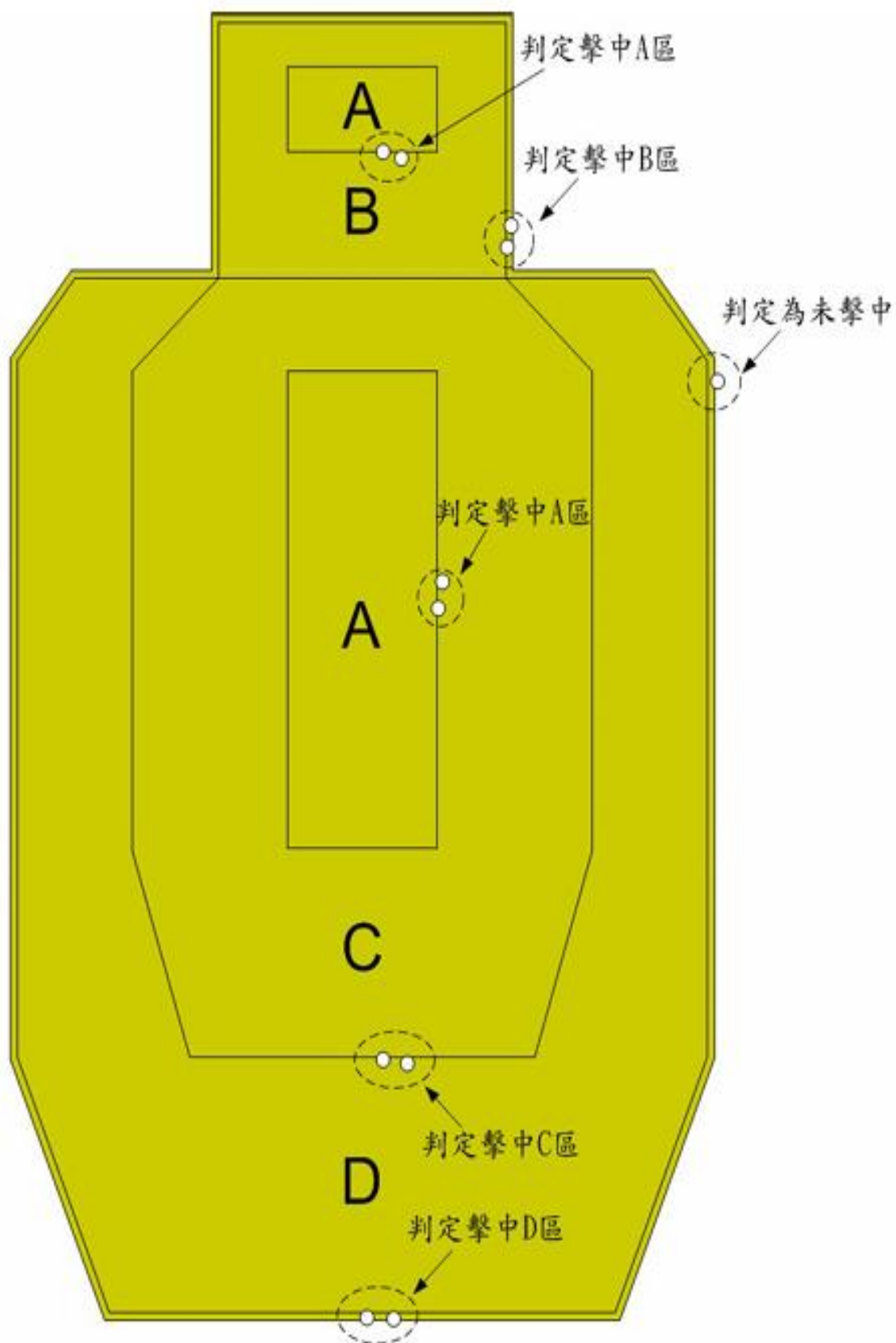
1. 賽局競賽開始後，計分靶紙、不可射擊靶紙未補靶，鋼靶未復位之狀況。
2. 賽局競賽開始後，射擊場設施故障、失效之狀況。
3. 射擊場設施故障、失效，無法修復，需變更賽局設計，導致之後的選手有獲得該賽局較優勢之狀況。

（四）賽局競賽開始後，選手因身心，或槍枝、裝備問題，而無法完成比賽，不得要求重新射擊比賽。

六、比賽射擊靶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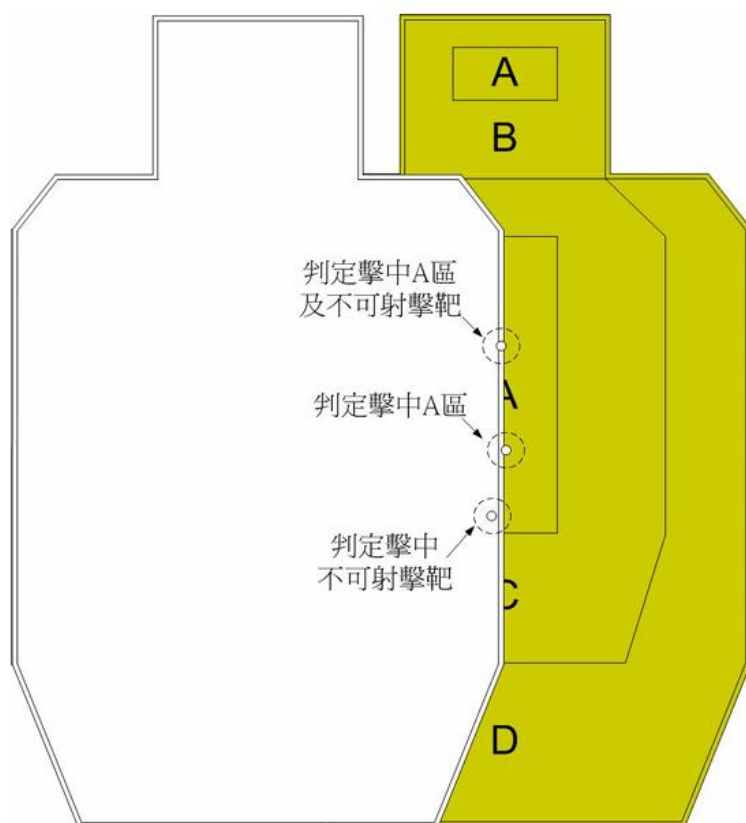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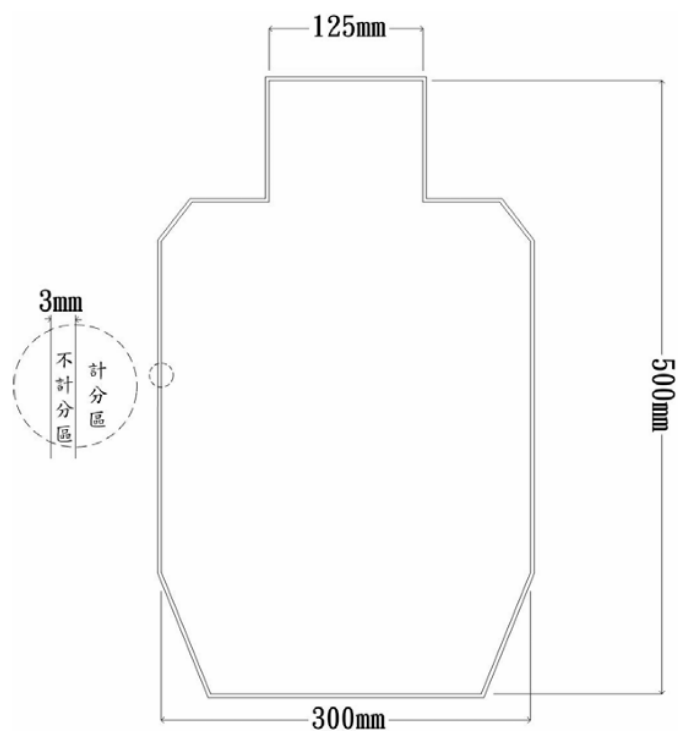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目標計分靶

1. 靶紙最少需擊中 2 槍，計算加秒數時，取加秒數最少的 2 槍。
2. 計分區分數判定：
 - A 區：+0 秒。
 - B 區：1 秒。
 - C 區：2 秒。
 - D 區：3 秒。
 - 未擊中：5 秒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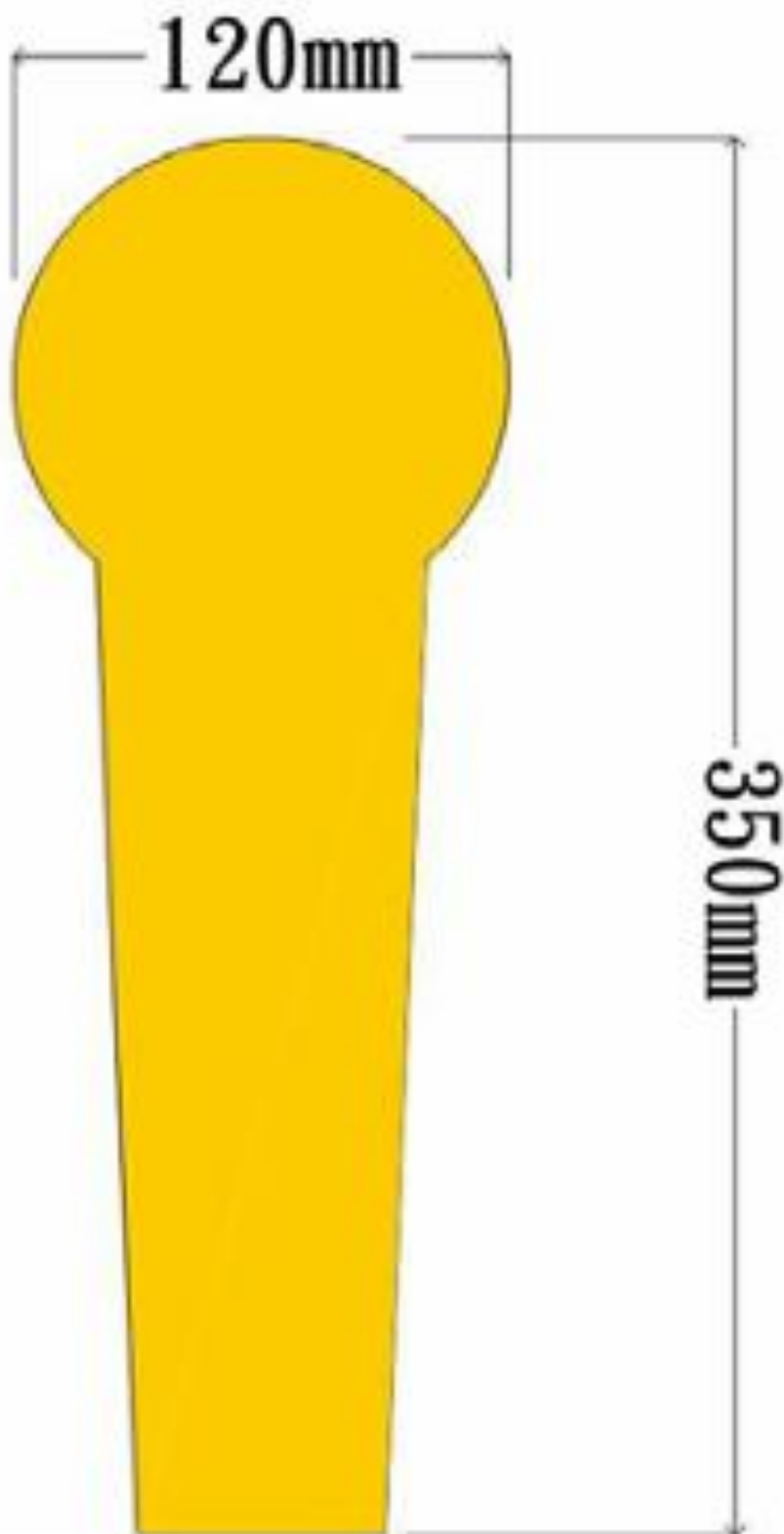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不可射擊靶紙

不可射擊靶紙每擊中 1 槍，加 5 秒，每張不可射擊靶紙最多計 2 槍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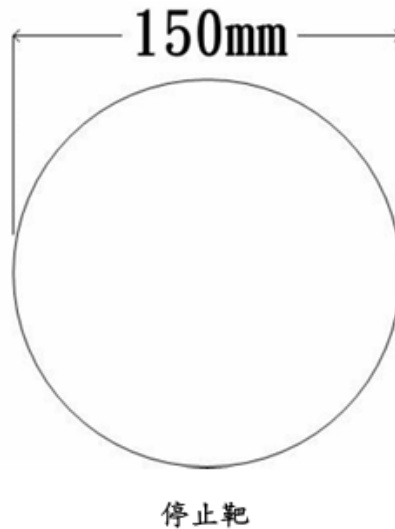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鋼靶規則

1. 鋼靶必須擊倒，或在擊中後明顯偏移原擺放的位置。
2. 每一個未擊倒的鋼靶，將被加計 5 秒。



（四）計時器及停止靶

1. 計時開始與結束。
2. 計時器嗶聲響起，賽局計時開始。
3. 射擊停止靶後，顯示燈號亮起，賽局計時結束。



（五）最後一槍規定

1. 最後一槍必須射擊停止靶。
2. 擊中停止靶後，計時器所顯示的時間為該賽局完成時間。

（六）時間記錄方式

計時器時間紀錄至小數點第二位。

（七）再射擊規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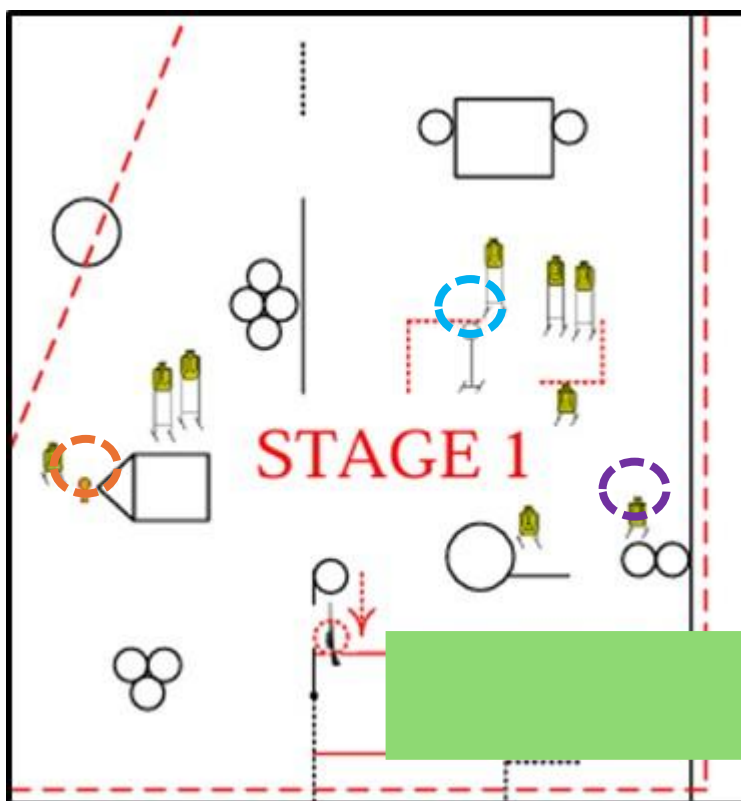
如射擊停止靶後又對其他目標靶射擊，不論是否擊中，必須再射擊一次停止靶，否則該賽局以 DNF 計分。

（八）停止靶判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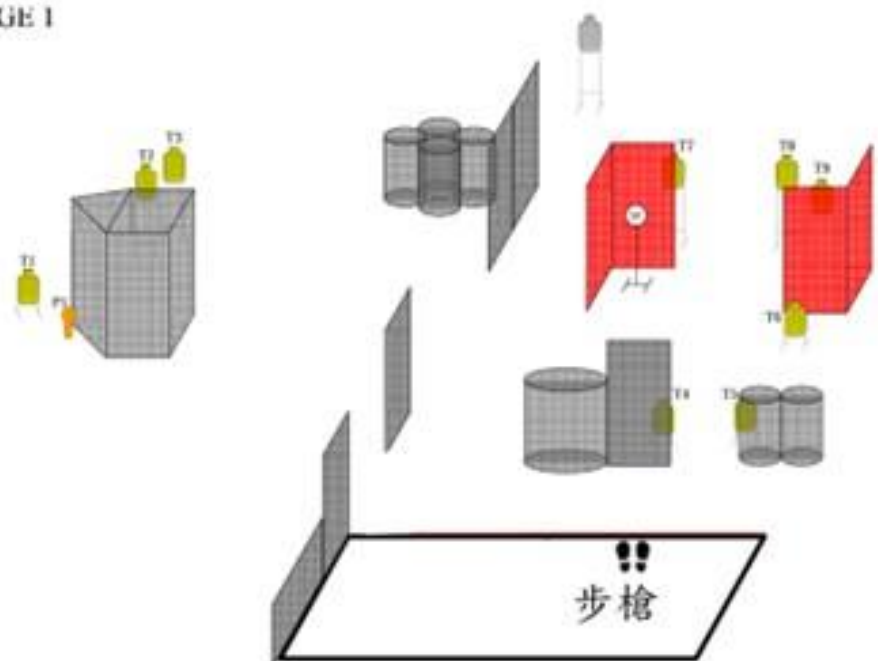
1. 停止靶可比照鋼靶計分，擊中後會有燈號或燈光顯示，判定為擊中。
2. 若無燈號顯示，除非確認停止靶故障，否則判定為未擊中，該賽局以 DNF 計分。

七、比賽範例

（一）STAGE 1 範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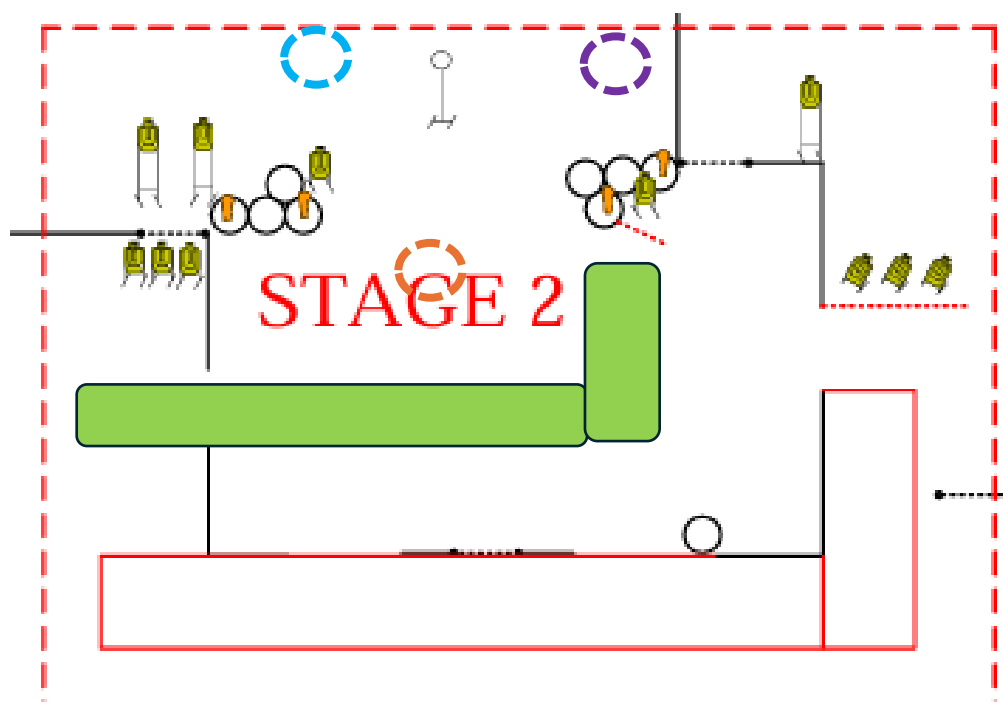


STAGE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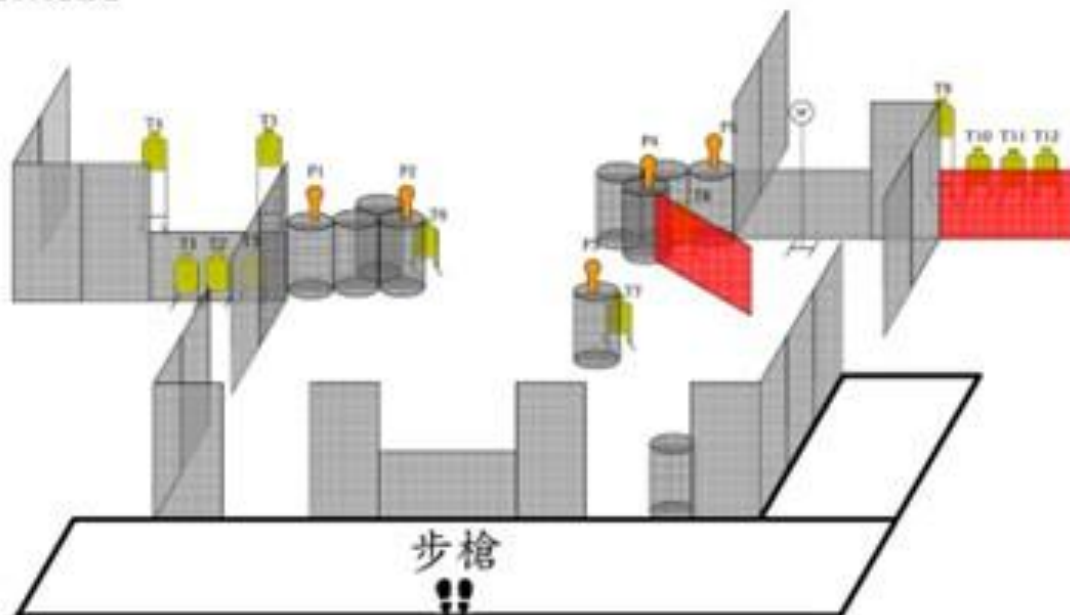


1. 紫圈處為紙靶，橘圈處為鋼靶，藍圈處為停止靶。
2. 綠色區域為射手可活動之站位。

（二）STAGE 2 範例



STAGE 2



1. 紫圈處為紙把，橘圈處為鋼靶，藍圈處為停止靶。
2. 綠色區域為射手可活動之站位。

參、電槍組專屬規範

一、槍械規格

- （一）槍型：主辦單位提供之 T91 步槍（電動式）。
- （二）動力源：主辦單位提供之 11.1V 鋰電池。
- （三）使用 BB 彈重：主辦單位提供之 0.25g BB 彈。

二、裁判職責

- （一）紀錄比賽成績。
- （二）協助選手注意射向並且順利完賽。
- （三）確認槍枝故障情形。
- （四）監督安全規則執行。
- （五）受理成績申訴（僅限裁判長）。

三、關卡設計說明

（一）個人挑戰賽

1. 目標靶數：35 個/每人。
2. 模式：
 - （1）25 宮格靶道：25 個靶-全亮*10，聽音辨位*10，雙子星*5。
 - （2）隨機靶道：10 個靶-聽音辨位*10。
3. 賽前填彈：選手請於比賽前 10 分鐘就位並於起點自行填彈。
4. 射擊規定
 - （1）每位選手將會被分配到各自的靶道。
 - （2）彈藥配置：1 人 90 發子彈。
 - （3）限時：4 分鐘。
 - （4）射擊模式：限單發。
5. 比賽規則：

- (1) 選手雙手先放在 25 宮格靶道的九洞板上，聽裁判哨音，選手必需先按下啟動鈕後才能起跑。
- (2) 選手需將比賽用槍帶在身上進行折返跑。
- (3) 選手於起跑後至障礙物繞一圈(折返區)，返回九洞板射擊，每完成 5 個靶需進行一次折返跑直到 25 顆靶打完，擊中所有的靶完聽到嗶一聲後關保險往隨機靶道前進。
- (4) 選手需在隨機靶道的指定區域射擊聽音辨位的目標。
- (5) 擊中所有的靶完聽到響鈴後按下計時器的結束鈕，結束！
- (6) 射擊完畢卸除彈匣清槍，關保險方得離開射擊區。

6. 成績計算

- (1) 完成個人挑戰賽所花費時間。
- (2) 如晉級者時間相同，將再重賽一次。

7. 罰則

- (1) 子彈耗盡-淘汰。
- (2) 未完成折返跑-淘汰。
- (3) 4 分鐘未完成-淘汰。
- (4) 行進途中誤觸板機-淘汰。
- (5) 全自動射擊-淘汰（過程中如不小心切到連發，發現後切回單發不在此限）。

（二）團體賽：CQB 拯救人質

1. 目標靶數：99 個/組。
2. 關卡數量：6 個小關。
3. 彈藥配置：1 人 90 發子彈（3 個彈匣）。
4. 可相互支援。
5. 限時：5 分鐘。

6. 賽前填彈：選手請於比賽前 10 分鐘就位並於起點自行填彈。

7. 計時規則：

- (1) 選手聽裁判哨音後按下開始鈕啟動計時器。
- (2) 依序完成全部關卡前進。
- (3) 每個關卡的目標靶全數擊中後會有聲響提示。
- (4) 未聽到聲響前請勿離開該關卡以免被罰秒。
- (5) 最後於出口處按下結束鈕停止計時器。

8. 第 1 關卡：狙擊任務（靶全亮）

- (1) 小隊於狙擊平台準備。
- (2) 聽哨音按下啟始鈕後，須擊倒 4 個目標。
- (3) 完成嗶聲後往下一個關卡前進。

9. 第 2 關卡：破壞通訊室（靶全亮）

- (1) 小隊在指定區域內射擊目標。
- (2) 完成嗶聲後往下一個關卡前進。

10. 第 3 關卡：殲滅看守室（靶全亮）

- (1) 小隊清空房間目標後。
- (2) 完成嗶聲後推門往下一個關卡前進。

11. 第 4 關卡：攻堅救援（靶全亮）

- (1) 小隊從第三關卡推門時需注意門後的全自動槍塔射擊。
- (2) 擊倒目標時，槍塔會自動停止。
- (3) 清空目標後，嗶聲後往下一關前進。
- (4) 需有隊員幫人質包紮（在指定區域使用止血帶）。
- (5) 注意：此關卡共有 2 支自動槍塔皆在出入口位置。

12. 第 5 關卡：撤退掩護（聽音辨位）

- (1) 小隊需辨別聲音判定位置並擊倒目標。

- (2) 嗶聲後往下一關前進，並於出口按下結束鈕後結束比賽。
- (3) 注意：可先把人質帶到出口指定處安置，方可回來完成最後一關，但須小心出口處的自動槍塔。

13. 第 6 關卡：集火撤離（靶全亮）

- (1) 此關卡靶會全亮，小隊需集火將目標擊倒。
- (2) 嗶聲後即可往出口前進，於出口按下結束鈕後結束比賽。
- (3) 注意：按下結束鈕前人質需放至定位，全員需抵達出口。

14. 成績計算

- (1) 完成 CQB 花費時間。
- (2) 如晉級者時間相同，將再重賽一次。

15. 罰則

- (1) 子彈耗盡及人質未救出一淘汰。
- (2) 全自動射擊-淘汰。（過程中如不小心切到連發，發現後切回單發不在此限）
- (3) 未於指定區域射擊—加 5 秒。
- (4) 未在人質指定區域使用止血帶—加 5 秒。
- (5) 遺留目標—加 5 秒/顆。